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人事處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新棟
13樓

承辦人：科員 曾志翔

電話：03-3322101#7335

電子信箱：10046642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福豐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6日

發文字號：桃人考字第112000060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(以下簡稱保訓會)本(112)年編印之「公務人員行政救濟法規彙編」電子檔業已上傳該會全球資訊網，歡迎下載使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保訓會112年2月3日公保字第1121060025號書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電子檔置於保訓會全球資訊網(<https://www.csptc.gov.tw>)/資訊專區/文件典藏/出版品項下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學校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、桃園市復興區民代表會

副本：

人事室 112/02/06 12:34



1120000783

無附件